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 (64) in EDB (SDCT)2/ADM/125/1/5(1)

電話 Telephone : 3509 8486

來函檔號 Your Ref. :

傳真 Fax Line : 2891 2593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經辦人：薛鳳鳴女士)

薛女士：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2020年9月28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就許智峯議員於2020年9月28日的財務委員會會議上，查詢有多少個校巴營辦商在停課期間仍向家長收取校巴服務費用及相關詳情，本局現回覆如下：

非專營巴士（包括校巴）及學校私家小巴（即保姆車）的收費安排由服務使用者（即家長或學校）與營辦商自行議定，教育局並沒有收集有關學校校巴服務的營運資料，故未能提供有關資料。

教育局局長

(李錦光



代行)

2020年10月27日